



2013年4月,北京,封岩在工作室。

## 窥视工作室之封岩 “以余味定输赢”

封岩的摄影完成了一件事：拾起被抛弃在历史尘埃中的日用之物，尊重它，等待它，确认它。

文/孙琳琳 图—阿灿/新周刊(除署名外)

# 初

春仍有寒意,封岩进门先把小推车上的柴火扔两根到火炉里,拿起瓦斯枪点火取暖。

封岩的工作室在北京驼房营,周围的人他都不认识,关起门来成一统。屋里挂着他的摄影作品,拍摄用的道具散落各处,最显眼的是那个大炉子,烟囱通天。长桌边放着两排过去礼堂用的扶手椅,座位板可以反弹回来的那种。楼上的大部分空间被书橱占据,书橱里的书每一本他都看过。

在成为摄影艺术家之前,他做过图书管理员、张艺谋电影《菊豆》的副摄影师、纽约街头卖画的小贩,还曾专心写过七年小说。

没事的时候,封岩总在工作室待着,有时候他做过刑侦和探险的好朋友罗小虎也在,但是两个人并不怎么说话,就默默坐着,听音乐,看书,看天。

“我不喜欢急躁的人,对我经验之外的事情也没有兴趣。可能那一堆柴有一天我会拍成作品,我的作品都是跟生活细节相关的。影响我的不是大事件,而是周围鸡毛蒜皮的事。”

你看不到封岩工作,跟他谈器材他不热心,他甚至几乎都不拍摄。“我也有一个小的相机,主要用来拍我的女儿,出门都不带。”

他的作品产量很低,可能一年做三张:“现在我手上有三组早就拍出来的作品一直没有完成,我一直在游离,在确定和犹豫之间没有把它做出来。

策展人找我确定档期,我就很紧张,不愿为这样的压力而工作。”

封岩不用功吗?在工作室的白墙和灰地中间,只有他知道自己对自己有多苛刻。反复调整拍摄物和墙面以及相机之间的距离,框取数百次也不能下决心按一下快门。这些并不会出现在照片中,又全部都在照片中。

宏大繁复往往令观者震颤,而平凡简单亦有动人之处,只是要让那灵光一现的时刻作用于人心需要高超的力量控制。如小津安二郎所说,“以余味定输赢”。

封岩的摄影完成了一件事:拾起



封岩摄影作品《角落盆栽》,110×74cm,2006年。(图/由被访者提供)

被抛弃在历史尘埃中的日用之物,尊重它,等待它,确认它。

**流行文化非常强,可以让人无地自容,跟时代不合拍需要很大的定力。**

2013年5月,封岩的个展正在北京三影堂展出,展出的作品包括《秩序》、《山石》、《迷幻的竹子》、《纪念碑》。来看的观众搞视觉艺术的居多,共同感觉是作品简洁有力,铁皮柜凸起的质感令人感动。

童年在“文革”中度过,读大学又赶上80年代末期,封岩经历了当代中国社会最激情外放的历史节点,但这些经验却产生了反作用,使他很懂得克制激情。在他的摄影作品中,节制是最重要的美德。他的小说也是一样,用词近乎苛刻,没有形容词容身之处。

“最重要的一点是怎么样去明确、简洁、有力地表达你自己的东西。作品需要内敛和克制,需要镇定下来。”

《秩序》是封岩猎手一般躲在镜头后,捕捉一般人视而不见的世界。《山石》表达的则是一种北方风景的气场。

2009年,他创作了表现光色的《迷幻的竹子》系列,灵感来自美国六七十年代的迷幻音乐,名字是竹子,实际上拍的是霓虹灯,这是一个比喻,将中国文化的文人意境和商业文明的迷幻联系在一起。

他的作品中没有人,但你能感觉到到处都是人的气息。在2010年创作的《纪念碑》系列中,一把椅子、一台风扇、一个铁皮

柜,都是跟人紧密相连的物质,刻满外人的痕迹。

在那么热闹的中国社会里面关注没有任何意义的东西,倾注了封岩所有的精力和专注。艾老师评价他说,“对‘不重要’的感受的表达和关注需要付出的代价更高”。

流行文化非常强,可以让人无地自容,跟时代不合拍需要很大的定力。“我希望我的影像作品做得不像作品,不是常规的、习惯思维接受的东西。”封岩说。

创作对封岩来说不是很即兴的方



图1.拍摄《纪念碑》的道具。/图2.封岩画女儿。/图3.封岩走进工作室时放下的随身物品。/图4.工作室二楼一角。

式。他所有的作品都要做方案,先有文字再有草图,还要写下想法。

他相信理性的力量,对科技、设计感兴趣,认为这两个领域的很多东西比艺术家的作品更有意思。封岩工作室里的礼堂扶手椅即是他钟意的简洁设计,他还写过一篇中篇小说就叫《座椅反弹的声响》。“设计有均衡感,设计师做东西都很克制,表达很细节,很微妙,包豪斯的一把壶看三四十年来还是觉得很经典。”

### “写作对我早期作品影响很大,我的《秩序》系列实际上是我的小说的延续。”

封岩花了比搞艺术更多的时间来写作,在很大程度上,文学才是他精神

的主线,文字就是图像。

他热爱侦探小说、卡尔维诺、博尔赫斯,他相信卡夫卡说的,“写作是一种祈祷的形式”,擦干净桌子,拉严窗帘,打开电脑,他便与自己的神相见了。

封岩几乎只写流水账,尽量不使用形容词,以避免虚假的想象空间。就像《纪念碑》一样,最简单的方式最有力。“多少年来文字在形式上没有什么变化,大家都用这些词,但是为什么大作家能写出这么好的作品?因为叙述方式不一样。”

1998年去美国之前他写短篇和诗歌,在纽约写的是短篇和中短篇,2001年回北京之后用三年创作了两部长篇小说,一部叫《终南山》,写上世纪80年代一个城镇的变化;另一部写

“文革”的爱情和斗争。“我小时候听到最多的故事就是大人讲‘文革’武斗的事。陕西有军工厂,武斗是最厉害的,打斗的场面给我很多视觉形象。”

从美国回来后封岩和妻子租住在农展馆里面,一个写字一个画画,没有收入来源,靠积蓄生活,但是很快乐。“写长篇是马拉松式的,每天有相同的节奏,几点钟写作,几点钟吃饭,几点钟合上电脑。”

计划中的三部曲完成了两部,加起来有100万字。到2004年,封岩感到筋疲力尽。写长篇小说让他觉得像一个国王,也使他仿佛经历了一场战争,在其中亲历了生死。

2004年,封岩开始影像创作,这来源于七年写小说的经历。



封岩摄影作品。左图:《纪念碑-13》,100×148cm,2010年。/右图:《山石02》,120×180cm,2011年。(图/由被访者提供)

“写作对我早期作品影响很大,我的《秩序》系列实际上是我的小说的延续。”封岩后期做的作品越来越极简,越来越抽象化,但一直都有一条自小说创作延续下来的线索在里面。

“我想我以后还是会去写作,因为写作就跟创作当代摄影一样,不是为任何人,没有前提,首先是满足我自己,这是我真正的原动力。”

### 那里有最多的文化和种族,你永远不会觉得自己是外国人。

35岁第一次到美国,先在洛杉矶,随后转到纽约东村,跟地下艺术家们生活在一起。不在母语环境中,所有生活经验都是全新的,封岩感到很深的文

化休克和伤感。“我已经形成自己的世界观了,不可能像年轻人一样在美国重新受教育。我在一种比较清醒的状态,有点儿旁观地看着这个地方。”

很快,他就感受到了纽约的包容,还有就是表达和创作的自由,及平等精神,你我没有差别。那里有最多的文化和种族,你永远不会觉得自己是外国人。“大家都在一盘棋里面,只不过你在这个位置我在那个位置。”

在纽约时,封岩周末在林肯中心外帮画画的朋友张伟卖画,以维持生活。“我在中国是不会在做艺术之外去打工的,总觉得受过大学教育只能做所谓体面的工作。但是在纽约,很多知名艺术家都在街头画过像,朴素的劳动没有高低之别。”

四年里,封岩在住处附近的台北文化中心看小说,在电影资料馆看小众电影,还把纽约的图书馆里能看到的中文书都借过一遍。一边面对生活上、精神上、语言上的压力,一边在阅读中寻求解脱和填充。

也是在美国,他认识了自己的台湾太太。创作《纪念碑》系列的同时,封岩有了第一个女儿,2012年又有第二个女儿。

“有了孩子你马上就感觉到你的年龄和新生命之间的距离。她们所看到的一切,是我挺希望做到的。小孩很有思想,用心交流,你可以读懂她们,孩子应该会启发我做点什么。”

“我还算幸运,能以艺术为生。”封岩补充道。